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粮食、油料检验 黄粒米及裂纹粒检验法

Inspection of grain and oilseeds

Methods for determination of yellow-coloured rice and cracked kernels

UDC (633.1 + 633.85)
.001.4

GB 5496—85

本标准适用于商品稻谷和大米的黄粒米及糙米裂纹粒的检验。

1 稻谷黄粒米检验

1.1 仪器和用具

- 1.1.1 天平：感量 0.01g；
 - 1.1.2 实验室用碾米机；
 - 1.1.3 分析盘、镊子等。

1.2 操作方法

稻谷经检验出糙率以后，将其糙米试样用小型碾米机碾磨至近似标准二等米的精度，除去糠粉，称重(W)，作为试样重量，再按规定拣出黄粒米，称重(W_1)。

1.3 结果计算

稻谷黄粒米含量按公式(1)计算:

式中: W_1 —黄粒米重量, g;

W —试样重量, g。

双试验结果允许差不超过 0.3%，求其平均数，即为检验结果。检验结果取小数点后第一位。

，大米黄粒米检验

2.1 操作方法

分取大米试样约 50g 或在检验碎米的同时，按规定拣出黄粒米（小碎米中不检验黄粒米），称重(W_1)。

2.2 结果计算

大米黄粒米含量按公式(2)计算。

式中: W_1 —黄粒米重量, g;

W —试样重量。g

双试验结果允许差不超过 0.3%，求其平均数，即为检验结果。检验结果取小数点后第一位。

3 糖米型纹粒的检验

糙米粒面出现裂纹，称为裂纹粒，俗称爆晒粒。

操作方法：在检验稻谷出糙率后，不加挑选地取整粒糙米100粒，用放大镜进行鉴别，拣出有裂的米粒。拣出的粒数，即裂纹粒的百分率。

附加说明：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商业部粮食储运局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高修吾、杨浩然、吴艳霞、吕桂芬。